



1:1 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使用者協議

7/12/21修訂

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很高興為學生提供在家使用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以提高學生合作、創造力、評論性思維和溝通能力。使用這些設備是伴隨著責任的特權。學生必須獲得家長/監護人的許可，並且必須在拿取設備前簽署本保證書並將其繳還給指定的教師/職員。

故意或肆意濫用或損壞任何學校設備被視為違反 III 類守則(故意破壞財產損失；刑事損害，有可能導致學區外的後果(學生行為守則)。此外，如果丟失或損壞設備，學生/家長/監護人可能要承擔金錢上責任。如果借給學生的設備被偷，學生家長/監護人有責任立即通知學校並提交警方報告。

可接受的用途

學生對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的使用歸於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學生行為準則。本使用者協議仍要求學生簽署在學校存檔的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可接受用途政策。

學生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承諾

1. 我每天上學都會帶著我充好電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去學校。
2. 我有責任始終照顧、監控和保護我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
3. 我將完成任何必需的數據公民指導並每天使用。
4. 我了解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僅用於教育用途。它不是玩具。
5. 我會讓我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遠離食物和飲料。
6. 我會立即報告遺失、被盜和/或故障。
7. 我不會與任何人分享我的學生賬戶資訊。
8. 我不會用圖畫或貼紙改變我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的外觀。我將在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上保留資產標籤和任何條碼標籤。
9. 我了解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不另行通知可隨時接受檢查，並且仍然是費耶特郡公立學校的財產。
10. 我將始終遵守可接受用途和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學生行為準則中概述的政策。
11. 我同意在學年結束或終止上學時歸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和充電線
12. 除非是作業的一部分，我不會錄製視頻或錄音。
13. 我明白，如果我違反上述任何規則或執行任何其他與科技相關的行為，我可能會受到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學生行為準則中概述的行為管理選項的約束。

學生協議

作為費耶特郡公立學校設備的使用者，我已閱讀本協議中的費耶特郡公立學校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承諾，並在此同意遵守承諾中概述的準則、有關在學校和家裡使用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設備的規則的學區的可接受用途政策和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學生行為準則。



1:1 Chromebook User Agreement

家長或監護人協議

- 我知道學生可以將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帶回家, 下一個上課日帶充滿電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到學校。
- 我知道我有責任監控我孩子在家中的線上活動和設備使用情況。
- 我知道此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是為教育目的而指定的, 因此我孩子的行為可能會導致他/她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權力被取消。
- 我明白, 如果我的孩子被視為對丟失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或充電器或任何故意損壞負責, 我可能會承擔財務上的責任。丟失或損壞的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的估計成本: 最高至 200.00 美元; 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充電器丟失或損壞的估計費用: 25.00 美元
- 我明白, 對學區的設備一再疏忽可能會導致失去帶回家的特權。在這種情況下, 設備將僅可在上課期間使用。
- 我明白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為學區擁有設備, 筆記型電腦(Chromebook)上存儲的所有內容隨時都會受到審查。

作為該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 我已閱讀並同意使用者協議和學生筆記型電腦 **Chromebook** 承諾、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可接受用途政策和費耶特郡公立學校學生行為準則中概述的準則。

學生姓名(書寫體)

家長/監護人姓名(書寫體)

日期

家長/監護人簽名